

# 县政府办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以来，方城县政府办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精神，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，强化政策解读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，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管理发布机制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时效。
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。对于公开的规范性文件，严格按照“三级审核制”，做好对文件信息内容的审查、发布和解读关联，发布和解读规范性文件13件。

二、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2021年受理回复群众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7件，均及时予以解释答复，群众满意度为100%。

三、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压实信息发布和维护管理工作责任，对相关部门报送的信息进行严格审核把关，按照工作时限要求，做好各类信息发布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及时调整信息公开目录，将省、市反馈问题交办相关部门限时整改到位，解答好重大项目舆情监测、就业创业、疫情防控等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。

五、监督保障情况。根据省、市政务公开反馈问题，压实公开责任，明确整改时限，及时协调有关部门进行整改完善，主动答复落实。

六、工作考核情况。制定政务公开工作考评方案，把政务公开纳入年度目标工作考核，及时发布政务公开年度报告。

七、社会评议情况。建立监督评议制度，设立投诉举报电话并在政府网站予以公开，自觉接受群众、大学生、企业法人、社会组织等群体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批评、意见和建议，改进问题26项。

八、责任追究结果。将责任追究结果情况纳入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对违反规定、违反纪律的有关责任人按照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予以追责。2021年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力被追责情况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3	0	8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7	0	0	0	0	0	7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
	6	0	0	0	0	0	6
	0	0	0	0	0	0	0
	0	0	0	0	0	0	0
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0	0	0	0	0	1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7	0	0	0	0	0	0	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、主动公开方面不够全面。加大基层政务公开及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进一步完善就业创业、公共资源、重大项目、惠企惠民、涉农政策补贴等方面信息；二、解读回应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。加大政策解读力度，对县里出台的重要政策、重点工作进行多种形式解读，认真落实政策解读方案、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机制，对出台的重大政策和政府文件进行文字、图片、视频等多元化解读；三、业务能力不够。进一步加强集中培训，深入解读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进一步强化监管，每天读网，定期通报，并将通报结果纳入年底考核，提升全县政务公开水平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2021年度方城县没有需要收取费用的信息公开申请件，故没有产生任何信息处理费。